

**与布雷顿森林机构联合举行的高级别特别会议**

2002年4月22日

**就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发展委员会及国际货币和金融委员会各次会议的结果的对话****秘书长的说明****导言**

1. 本说明提供一些背景材料并提出一些问题供2002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联合举行的高级别特别会议审议。今年的会议是一次独特的机会,可以为2002年3月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通过的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A/CONF.198/3;附件)中“保持接触”的要求打下基础。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以及其他利益有关者的会议,在后续程序中被赋予了一个特定的角色。此外,它同过去一样,也为理事会的成员提供了就发展委员会和国际货币和金融委员会春季会议结果进行对话的机会。

2. 今年,发展委员会将根据工作人员提供的情况说明审查蒙特雷会议的结果。除其连续的议程外,发展委员会将集中两个主要的主题:“发展成效:伙伴关系和今后的挑战”与“教育促进动态经济:行动计划”。国际货币和金融委员会除审查世界经济外,将集中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政策议程:监视和危机的预防与

解决”、“基金在低收入国家中的作用”和“减少条件限制和增强自主性”。国际货币和金融委员会将在讨论基金在低收入国家中的作用时审议蒙特雷会议的结果。

3. 为消除贫穷和实现所有国家的可持续发展调动所有各类资源并加以更有效、更高效和公平的使用,是蒙特雷会议的中心推动力量。在排除发展努力的障碍方面,筹资所起到的作用已得到日益明确的承认。在此方面不取得进展,在重要发展领域所一致达成的目标就可能受到破坏。千年发展目标(见A/56/326,附件)已成为指导联合国系统工作的总框架。千年首脑会议提出了总的目标,而蒙特雷会议指出了应该遵循的道路。

**一. 蒙特雷进程**

4. 蒙特雷会议是1997年增强势头的一个进程的最后一结果。从一开始,筹备工作就受到出色的集体努力的推动,吸收了空前多的重要的利益有关者参加。各成员国代表团非常注意为发展问题的筹资,认识到其

在全球发展议程中的中心地位。金融、贸易、发展合作和外交事务的部长们进行了有效的合作。联合国、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共同筹备这次会议，并协力保证取得进展。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参加讨论，交流它们的观点并提出新的倡议。

5. 蒙特雷进程虽然远未完成，但它是一个趋同的进程。虽然在做法上有各种不同意见，但在消除贫穷的总目标上所有国家是一致的。将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化为行动，需要在国际和国家一级表现出强大的政治意志作出各项决定。

6. 大家在蒙特雷进程的讨论中强调，除了大量增加资金外，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必须相互作出承诺建立新的发展伙伴关系，才能取得实现千年目标的具体进展。这种新的伙伴关系的基础是分担责任和取长补短。发展中国家要承诺为其本国的发展承担首要的责任，要以健全的经济政策、善政和尊重人权为基础。发达国家要通过增加资源流动、进一步的债务减免和建立更有利于发展的国际环境支持这些努力。这需要建立公开、有章可循、可预见和不歧视的贸易和金融体系，和执行多哈发展议程（见 A/C.2/56/7）所作的使发展中国家更公平参与此类体系的承诺。多哈发展议程还包括减少损害贸易的补贴，拆除阻碍发展中国家竞争努力的现有壁垒，特别是农业、纺织和服装方面。捐助国还需要在体制基础结构、金融管制和监督、债务管理和贸易等领域内，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支持。此外，捐助国、受援国和有关的国际机构应按照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见第 43 段）的要求，力求使官方发展援助更为有效。

7. 还强调新的伙伴关系要取得成功，必须加强国际货币、金融和贸易体系的协调、管理和统一，所有国家必须公平地参加各种管理安排。这既要使发展中国家在全球经济政策决策中有更大的发言权，也要促进与民间社会和商业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

8. 这还要求从设想走向行动，密切监督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包括相互问责制的概念、承诺的执行和对重要发展伙伴的进一步要求。

9. 在这方面，欧洲联盟和美国在蒙特雷会议开始时宣布大量增加官方发展援助是一个积极的信号，扭转了 1990 年代外援减少的趋势。新的承诺是在 2003 至 2006 年期间，新增发展援助约 300 亿美元。<sup>1</sup> 此外，若干欧洲国家在会议上强调，它们的新倡议是实现官方发展援助占国内生产总值 0.7% 目标的第一步，对此它们仍坚定地维持原来的承诺。

## 二. 协调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10. 2000 年 9 月，国家和政府首脑在千年首脑会议上对称之为千年发展目标的一套目标达成了协议。<sup>2</sup> 它们包括将绝对贫穷和饥饿减少一半，教育、卫生和性别平等取得重大进展，并确保环境的可持续性。还包括建立一种全球的发展伙伴关系，以援助、贸易和减轻债务为目标。这种伙伴关系通过蒙特雷会议的新承诺加以实行。在 2015 年前达成这些目标。

11. 事实表明 1990 年代的进展太慢，难以达成商定的目标。在若干领域的进展实际已经缓慢下来，如小学教育、儿童死亡率和收入贫困。如不广泛地加强协调努力，至 2015 年将无法在全球一级达成千年发展目标。

12. 2001 年 9 月，题为“执行《联合国千年宣言》的行进图”的秘书长的报告审查了当前的进展情况并提出实现每一目标的战略。行进图突出了采取全面做法和协调战略的极端重要性，这样才能在广阔的战线同时解决许多问题。报告还强调，没有国际组织之间更好的协调和民间社会、包括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更深入地参与制定、执行和监测发展方案和活动，就无法实现这种协调战略。

13. 同时，要作出努力估算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代价。实现这些目标所需的资源是巨大的，但是可以解决。由墨西哥前总统埃内斯托·塞迪略领导的发展筹

资问题高级别小组 2001 年 6 月估计，除目前的发展援助水平（约每年 500 亿美元）外，估计每年需要增加 500 亿美元（见 A/55/1000）。2002 年 3 月世界银行所作的更详细的研究也得出类似的结果，认为增加 400–700 亿美元的援助将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这些估计导致强烈呼吁将目前的发展援助增加一倍。虽然预算的现实情况不可能一夜之间将援助加倍，但分阶段增加援助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努力是完全可行的。上文第 9 段提到最近宣布的新承诺令人鼓舞，虽然仍需要作出更大努力来填补现有的资源差距。

### 三. 对蒙特雷会议后的展望

14.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结果、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鼓励“联合国、世界银行和货币基金组织与世界贸易组织一起，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间的春季会议上，作为会议的后续行动，审议统一、协调和合作问题”；并支持“会议应包括一个政府间部分，以讨论由会议参加组织商定的议程，并与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开展对话”（第 69（b）段）。在这方面，一个必不可少的统一方面是，确保每个国际组织以其本身的专门知识和责任为商定的目标作出贡献。

15. 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还指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代表与世界银行和货币基金组织董事会的董事之间可以相互进行接触，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和筹备这些机构间春季年会的事项初步交换意见”；“也可以同世界贸易组织的有关政府间机构的代表进行类似的接触”（见 69（a）段）。

16. 除了强调用于发展的财政资源的数量外，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中“保持接触”呼吁的一项基本内容是加强在筹备过程和蒙特雷会议上在关键的利益有关者如联合国、布雷顿森林机构和世界贸易组织之间建立的合作关系。

17. 会议之后不久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联合举行的第一次高级别特别会议，是继续蒙特雷进程的宝贵机会，会议第一次讨论了与明年对话的有关问题。下面是可能供审议的一些问题。

#### 问题

1. 在蒙特雷会议后续行动中，如何发展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委员会、国际货币和金融委员会和世界贸易组织有关政府间机构之间今后的合作？

今后的春季会议能否取得更有效的结果？

通过哪些办法与其他的利益有关者接触？

2. 如何集体地监测执行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的进展情况？

就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的特定方面可以商定哪些基准？

3. 在各国执行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所设想的国内政策时，国际社会应采取哪些行动支持达成千年发展目标？

多边组织如何鼓励和支持这些国内政策？

4. 在今后的高级别特别会议中，能否集中讨论超越我们多边机构的作用、而有助于促进金融、贸易、发展政策与方案之间协调的若干问题？

18. 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还要求每两年在大会上就通过伙伴关系加强国际合作以促进发展问题举行高级别的对话，审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的有关发展筹资问题的报告，使其成为“会议一般和有关问题后续工作的政府间协调中心”（第 69（c）段）。

19. 最后，为保持在蒙特雷会议形成的政治势头，必须强调蒙特雷与约翰内斯堡之间的连续性。前者是建立更有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全球体制的第一个关键的基石。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将是另一个重要的机会，以便再次激励实现共同目

标的集体努力和加强经济、社会和环境政策之间的协调。

**注**

<sup>1</sup> 特别是，欧洲联盟保证尚未达到官方发展援助占国内生产总值 0.7% 这一议定目标的成员国，将保证在今后 4 年内增加；援助数额，以便使欧盟在 2006 年以前平均达到 0.39% 的目标。这要求尚未达到当前平均数 0.33% 的成员国届时要达到这一水平，其他国家至少要保持它们现在的水平。这一倡议意味着在 2006 年以前每年要增加

70 亿美元，估计届时总数将达到 200 亿美元。（见欧洲联盟理事会新闻稿：布鲁塞尔（2002 年 3 月 15 日））。同样。美国也宣布一项新的发展契约，在 2004 至 2006 年的 3 年内估计约增加援助 100 亿美元。每年的增加额在 2006 年将达到 50 亿美元，以后将保持这一数额。追加的资金需得到国会的批准，并视受援国是否在治理、市场自由化、人力发展和政治改革等领域达到特定目标为条件。

<sup>2</sup> 包括 8 个目标、18 个具体目标和 48 个指标（见 A/56/326，附件）。